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蚌埠供电公司

域府憲公珖

信息公开首页 >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蚌埠供电公司 > 服务 > 供电服务 > 服务承诺 > 办事服务承诺

请输入搜索关键字

索 引 号:	003030408/202005-00014
信息分类:	力事服务承诺
发布机构:	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蚌埠供电公司
生成日期:	2020-05-12
名 称:	国家电网公司供电服务"十项承诺"
有 效 性:	有效
生效时间:	有效
废止时间:	暂无
文 号:	
关键词:	国家电网公司供电服务"十项承诺"

国家电网公司供电服务"十项承诺"

发布时间: 2020-05-12 16:18 来源: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蚌埠供电公司 浏览量: 1276 【字体: 大中小】 打印

国家电网公司供电服务"十项承诺"

- 1. 城市地区: 供电可靠率不低于99.90%,居民客户端电压合格率96%;农村地区:供电可靠率不低于99.45%,居电压合格率不低于95%。
- 2. 提供24小时电力故障报修服务,供电抢修人员到达现场的时间一般不超过:城区范围45分钟;农村地区90分钟 远地区2小时。
- 3. 供电设施计划检修停电,提前7天向社会公告。对欠电费客户依法采取停电措施,提前7天送达停电通知书,费 24小时内恢复供电。
 - 4. 严格执行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电价和收费政策,及时在供电营业场所和网站公开电价、收费标准和服务程序。
- 5. 供电方案答复期限:居民客户不超过2个工作日,低压电力客户不超过5个工作日,高压单电源客户不超过15个 高压双电源客户不超过30个工作日。
- 6. 装表接电期限: 受电工程检验合格并办结相关手续后,低压居民客户2个工作日内送电,低压非居民客户3个工电,高压客户5个工作日内送电。
 - 7. 受理客户计费电能表校验申请后,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结果。客户提出抄表数据异常后,7个工作日内核实并
 - 8. 当电力供应不足,不能保证连续供电时,严格按照政府批准的有序用电方案实施错避峰、停限电。

加入收藏 | 联系我们 | 版权声明 | 隐私声明 | 使用帮助 | 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 | 站点地图

主办单位: 蚌埠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承办单位: 蚌埠市政务公开办公室 蚌埠市数据资源管理局 地址: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市政府院内 网站运维电话: 0552-3125236 传真: 0552-3125236 院ICP各05002940号-4 @ 院公网安备 34030002000001号 网站标识码: 3403000006 网站支持IPV6

